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韻菁

電話：07-7995678#3053

傳真：07-7406585

電子信箱：yun120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0935063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」法規及發布令各1份
(35686740_10935063900A0C_ATTCH1.odt、35686740_109350639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「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」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9年6月2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65282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6月2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65282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)、公立國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皆紙本)

